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largiga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7)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變動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百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百萬	
收益	6,869.4	4,640.8	+48.0%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	957.1	193.2	+395.4%
每股基本盈利 — 普通股	人民幣28.80分	人民幣5.84分	+393.2%

全年業績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止財政年度業績連同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4	6,869,362	4,640,843
銷售成本		(6,598,098)	(4,235,846)
毛利		271,264	404,9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13,104	86,508
銷售及分銷開支		(79,928)	(142,888)
行政開支		(264,582)	(138,352)
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減值回沖		(21,214)	19,76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43,039)	—
其他費用		(15,355)	(15,513)
融資成本	7	(78,793)	(102,332)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利潤	6	(118,543)	112,180
所得稅費用	8	(16,261)	(46,958)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利潤		(134,804)	65,222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利潤	9	1,246,817	237,130
年度利潤		1,112,013	302,352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股東		957,108	193,222
非控制性權益		154,905	109,130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分)			
年度利潤	11	28.80	5.84
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利潤	11	(4.48)	1.02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年度利潤	1,112,013	302,352
其他全面收入		
可於後期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7,385)</u>	<u>19,350</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084,628</u>	<u>321,702</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股東	929,723	212,572
非控制性權益	<u>154,905</u>	<u>109,130</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1,084,628</u>	<u>321,702</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1,955	1,901,125
長期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5,722	17,211
商譽		—	—
使用權資產		118,298	238,56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00	2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 投資		190	190
遞延稅項資產		16,840	9,065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004,205</u>	<u>2,166,354</u>
流動資產			
存貨		587,567	459,439
應收貿易賬款、票據及合約資產	12	1,558,894	1,953,20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13	1,333,164	521,292
即期可收回稅項		1,096	7,744
已抵押存款		2,314,201	751,2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37,897	431,861
流動資產總額		<u>6,732,819</u>	<u>4,124,818</u>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計息借貸	14	1,246,979	1,915,279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5	3,740,934	2,242,7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6	676,175	543,866
合約負債	17	329,018	141,083
即期應付稅項		118,441	25,629
撥備		2,252	4,700
一年內到期的租賃負債		3,300	20,270
流動負債總額		<u>6,117,099</u>	<u>4,893,543</u>
流動負債淨額		<u>615,720</u>	<u>(768,72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619,925</u>	<u>1,397,629</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計息借貸	14	91,772	209,670
遞延稅項負債		13,477	2,418
遞延收入		126,347	258,065
租賃負債		22,692	73,592
撥備		160,203	181,605
		<u>414,491</u>	<u>725,35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414,491</u>	<u>725,350</u>
資產淨值		<u>1,205,434</u>	<u>672,279</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權益			
股本		285,924	285,924
儲備		815,486	90,490
		<u>1,101,410</u>	<u>376,414</u>
非控制性權益		104,024	295,865
		<u>1,205,434</u>	<u>672,279</u>
權益總額		<u>1,205,434</u>	<u>672,279</u>

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佈所載年度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予以編製。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工具外，彼等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賬，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調整至最接近千份位。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	<i>概念框架的提述</i>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i>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i>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	<i>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適用於本集團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本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的提述取代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的提述，而毋須大幅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亦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確認原則增添一項例外，實體可參考概念框架以確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該例外列明，就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倘若該等負債乃分別產生而並非在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而並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闡明或然資產在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資格。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業務合併前瞻性應用該等修訂。由於年內發生的業務合併，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出售將該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運作模式的所需條件過程中產生的項目的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確認出售任何此類項目的收益，以及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確定的該

等項目，計入損益。本集團已對可用於的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追溯修正在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使用。因本集團並無出售於呈列最早期間期初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的該等項目，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本澄清在評估一項合約是否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規定的虧損性合約時，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有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成本)以及與履行該合約直接有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如履行合約所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的分配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除非一般及行政成本在合約中明確向對手方收取，否則將其視作與合約沒有直接關係而排除在外。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前瞻性應用該等修訂，並無識別出虧損性合約。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釐清實體在評估新金融負債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的條款有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前瞻性由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修訂。由於年內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並無修訂，故該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按照與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確認四個可報告分部：

- (i) 太陽能單晶硅棒／硅片的製造、買賣、提供加工服務以及相關產品(「分部A」)；*
- (ii) 製造及買賣光伏組件(「分部B」)；
- (iii) 興建及經營光伏電站(「分部C」)；及
- (iv) 製造及買賣半導體、買賣太陽能單晶硅電池及其他「分部D」。

* 如附註9中所披露，分部A被出售並重新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一年，分部A的差異在於一些從事多晶硅和單晶硅太陽能硅棒／硅片貿易的子公司從分部A歸入分部D。

可報告分部已於年內根據資源分配及表現重新評估作出調整。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確定的可報告分部如下：

- (i) 多晶硅以及太陽能單晶硅棒／硅片的製造、買賣及提供加工服務（「分部A」）；*
- (ii) 製造及買賣光伏組件（「分部B」）；
- (iii) 興建及經營光伏電站（「分部C」）；及
- (iv) 製造及買賣半導體、買賣太陽能單晶硅電池（「分部D」）。

本集團並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此等可報告分部。分配予該等可報告分部的收益、成本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及該等分部產生的成本及開支計算。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會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按照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列的基準）。

分部間的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用的售價按當時現行市價進行交易。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分部A		分部B		分部C		分部D		總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	—	6,644,350	4,479,979	189,593	116,795	35,419	44,069	6,869,362	4,640,843
分部間收益	—	—	5,396,414	4,535,312	15,778	252,015	126,426	414,458	5,538,618	5,201,785
可報告分部收益	—	—	12,040,764	9,015,291	205,371	368,810	161,845	458,527	12,407,980	9,842,628
可報告分部利潤／(虧損)	—	—	(85,362)	42,866	(5,177)	6,754	(44,265)	15,602	(134,804)	65,222
可報告分部資產(曲靖集團)	—	1,758,485	—	—	—	—	—	—	—	1,758,485
可報告分部負債(「曲靖集團」)	—	1,178,441	—	—	—	—	—	—	—	1,178,441
可報告分部資產(曲靖集團以外)	—	—	5,395,365	3,529,901	206,652	191,116	2,135,007	811,670	7,737,024	4,532,687
可報告分部負債(曲靖集團以外)	—	—	5,226,936	3,522,898	141,752	110,164	1,162,902	807,390	6,531,590	4,440,452

其他分部報告：

	分部A		分部B		分部C		分部D		總計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	—	20,086	7,216	30	6	6,254	3,681	26,370	10,903
融資成本	—	—	(36,650)	(61,510)	(6,224)	(6,640)	(35,919)	(34,182)	(78,793)	(102,332)
折舊及攤銷	—	—	(139,319)	(98,287)	(1,734)	(293)	(7,281)	(19,268)	(148,334)	(117,848)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	—	—	—	—	200	—	—	—	200
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減值回沖	—	—	(37,837)	14,578	(701)	459	17,324	4,723	(21,214)	19,760
存貨(撇減)/撇減回沖	—	—	(86,727)	17,644	—	—	—	—	(86,727)	17,644
資本開支*	—	—	126,877	353,365	38,401	6,977	7,212	1,195	172,490	361,537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地區資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位於中國或於中國經營。

下表按所在地列出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客戶地理位置以客戶所在地點為依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中國大陸	<u>5,193,815</u>	<u>3,597,468</u>
出口銷售		
— 日本	1,402,079	933,043
— 西亞地區	126,885	—
— 南亞地區	45,144	84,847
— 歐洲	95,657	25,469
— 其他	<u>5,782</u>	<u>16</u>
小計	<u>1,675,547</u>	<u>1,043,375</u>
總計	<u><u>6,869,362</u></u>	<u><u>4,640,843</u></u>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單個客戶的收益，包括已知與該客戶屬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佔本集團總收益10%或以上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客戶 A		
— 來自分部 B	<u>174,729</u>	<u>1,094,767</u>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B		
— 來自分部 B	<u>1,327,770</u>	<u>925,110</u>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 C		
— 來自分部 B	<u>966,592</u>	<u>—</u>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半導體的製造及買賣、單晶硅太陽能電池的買賣及其他	35,419	44,069
光伏組件的製造及買賣	5,839,067	4,467,504
光伏電站建設與經營	189,593	116,795
提供服務	<u>805,283</u>	<u>12,475</u>
	<u>6,869,362</u>	<u>4,640,843</u>

與客戶簽訂合同的收入

(i) 分類收入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晶太陽能 硅棒/硅片 人民幣千元	光伏組件 人民幣千元	光伏電站 建設與經營 人民幣千元	半導體/ 單晶太陽能 電池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商品和服務的類型					
銷售工業商品	—	5,839,067	3,112	35,419	5,877,598
代工服務	—	805,283	—	—	805,283
興建服務	—	—	186,481	—	186,481
總計	—	6,644,350	189,593	35,419	6,869,362
地區性市場					
中國大陸	—	4,968,850	189,593	35,372	5,193,815
日本	—	1,402,032	—	47	1,402,079
西亞地區	—	126,885	—	—	126,885
南亞地區	—	45,144	—	—	45,144
歐洲	—	95,657	—	—	95,657
其他	—	5,782	—	—	5,782
總計	—	6,644,350	189,593	35,419	6,869,362
收入確認時間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5,839,067	3,112	35,419	5,877,598
服務隨時間轉移	—	805,283	186,481	—	991,764
總計	—	6,644,350	189,593	35,419	6,869,36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品和服務的類型	多晶硅及	光伏組件	光伏電站 建設與經營	半導體／	總計
	單晶太陽能 硅棒／硅片 人民幣千元			單晶太陽能 電池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銷售工業商品	—	4,467,504	541	44,069	4,512,114
代工服務	—	12,475	—	—	12,475
興建服務	—	—	116,254	—	116,254
總計	—	4,479,979	116,795	44,069	4,640,843
地區性市場					
中國大陸	—	3,436,640	116,795	44,033	3,597,468
日本	—	933,009	—	34	933,043
南亞地區	—	84,847	—	—	84,847
歐洲	—	25,467	—	2	25,469
其他	—	16	—	—	16
總計	—	4,479,979	116,795	44,069	4,640,843
收入確認時間					
貨物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	4,467,504	541	44,069	4,512,114
服務隨時間轉移	—	12,475	116,254	—	128,729
總計	—	4,479,979	116,795	44,069	4,640,843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內確認的收入金額，已包括在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中，並確認滿足以前期間的履約義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已包括在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的收入：		
銷售工業產品	136,023	61,006
興建服務	5,060	312
總計	141,083	61,318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工業產品

在客戶接受工業產品時為完成履約責任，除了通常需要提前付款的新客戶和小客戶，付款通常在交付後30至90天內到期。

代工服務

於一段時間內提供服務為完成履約責任，而通常在客戶接受後30至90天內到期。

興建服務

於一段時間內提供服務為完成履約責任，預付款通常是在服務開始時要求，及工程進度付款一般要求在自開票之日起30至90天內支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分配剩餘的履約責任(未完成或已完成部分)買賣價格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工業產品	318,662	136,023
興建服務	<u>10,356</u>	<u>5,060</u>
一年內	<u><u>329,018</u></u>	<u><u>141,083</u></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37,470	47,172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u>26,370</u>	<u>10,903</u>
	<u>63,840</u>	<u>58,075</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外匯收益淨額	43,919	8,5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71)	8,891
銷售其他材料收益	1,957	1,189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713	712
出售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收益	600	153
其他	<u>2,146</u>	<u>8,980</u>
	<u>49,264</u>	<u>28,433</u>
其他收入及收益	<u><u>113,104</u></u>	<u><u>86,508</u></u>

6. 除稅前(虧損)/利潤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利潤已扣除/(轉回)：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3,032	227,685
退休計劃供款	16,437	19,229
	<u>219,469</u>	<u>246,914</u>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b) 其他項目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5,097	14,62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305,839	266,582
存貨減值/(減值回沖)	86,546	(17,463)
保用成本(回撥)/撥備	(23,850)	34,818
研究及開發成本	98,203	8,950
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減值回沖)	26,274	(18,07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43,03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收益)淨額	71	(8,89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6,502)	—
已售存貨成本#	5,724,220	4,125,154
已提供服務成本#	873,878	110,692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6,370)	(10,903)
出售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收益	(600)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713)	712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售存貨成本及已提供服務成本包括有關員工成本和折舊合共人民幣273,956,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263,770,000元)，該款項亦計入於上文分開披露的各個款項總額。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清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77,084	99,757
租賃負債利息	<u>1,709</u>	<u>2,575</u>
非按公平值於損益賬列賬財務負債的利息開支總額	<u>78,793</u>	<u>102,332</u>

8.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代表：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即期稅項 — 中國		
年度撥備	15,717	35,68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u>(2,740)</u>	<u>12,040</u>
	12,977	47,720
遞延稅項	<u>3,284</u>	<u>(762)</u>
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費用	16,261	46,958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所得稅費用	<u>141,159</u>	<u>34,453</u>
	<u>157,420</u>	<u>81,411</u>

- (b) 採用本公司與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國家法定稅率所計算的除稅前利潤的稅項開支，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利潤	(118,543)	112,180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前利潤	1,387,976	271,583
除稅前利潤	<u>1,269,433</u>	<u>383,763</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17,358	95,941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2,067	978
非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5,314)	(1,339)
不同稅率的影響	4,978	(8,160)
所獲稅務優惠的影響	(175,675)	(36,990)
尚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24,495	35,532
動用過往年度尚未確認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暫時差額	(74,647)	(4,998)
出售附屬公司所產生的額外應納稅所得	65,309	—
5%的預提稅對本集團中國子公司的可分配利潤的影響	12,077	1,92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3,228)	(1,479)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157,420</u>	<u>81,411</u>
按持續經營業務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16,261</u>	<u>46,958</u>
按已終止經營業務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141,159</u>	<u>34,453</u>

9.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和七月，六家外部獨立公司向曲靖陽光出資人民幣210,000,000元。同時，曲靖陽光向該六名投資者授予認沽期權，該六名投資者有權要求曲靖陽光隨時回購非控制性權益所持有的股權。出資人民幣210,000,000元為按贖回金額人民幣242,067,000元的現值計量並相應攤銷的金融負債。當六名投資者增資完成後，錦州陽光所持股權由53.7%下降至49.35%，非控制性權益相應增加人民幣9,509,000元。

二零二二年十月，錦州陽光簽訂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與由譚文華先生及／或譚鑫先生控制的三間實體及由中國聯塑集團控制的兩間為獨立第三方的實體（統稱「**買方**」），據此，錦州陽光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收購曲靖陽光的全部股權的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350,000,000元（「**出售事項**」）。這出售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出售日**」）完成，收益人民幣1,043,840,000元獲本集團確認完成出售事項。

已終止經營業務全年業績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收益	2,128,393	2,878,673
開支	(1,722,784)	(2,574,737)
融資成本	(61,473)	(32,353)
已終止經營業務利潤	344,136	271,583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收益	1,043,840	—
已終止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	1,387,976	271,583
所得稅：		
有關稅前利潤	(38,532)	(34,453)
有關出售事項	(102,627)	—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利潤	1,246,817	271,583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股東	1,106,084	159,397
非控制性權益	140,733	77,733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經營活動	262,592	280,482
投資活動	(396,327)	(276,635)
融資活動	141,114	19,339
淨現金流入	7,379	23,186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已終止經營業務基本及攤薄盈利	33.28	4.82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利潤	1,106,084,000	159,397,000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23,771,133	3,309,962,91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23,771,133	3,309,962,914

10. 股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特別股息 — 每普通股港幣7仙(二零二一年：無)	211,513	—

1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人民幣957,10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93,222,000元)以及年內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3,323,771,133股(二零二一年：3,309,962,914股)計算。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重列)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利潤	957,108	193,222
以下人士應佔：		
持續經營業務	(148,976)	33,825
已終止經營業務	1,106,084	159,397
	957,108	193,222
	股份數量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323,771,133	3,309,962,914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的已發行普通股，因此並無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作出調整。

12. 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1,147,814	1,205,268
應收票據	<u>229,237</u>	<u>700,504</u>
	1,377,051	1,905,772
減值	<u>(62,036)</u>	<u>(111,617)</u>
	<u><u>1,315,015</u></u>	<u><u>1,794,155</u></u>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扣除呆賬撥備後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212,698	1,733,506
一至二年	81,205	31,686
二至三年	7,589	24,338
超過三年	<u>13,523</u>	<u>4,625</u>
	<u><u>1,315,015</u></u>	<u><u>1,794,155</u></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票據人民幣57,41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4,923,000元)以及已抵押存款人民幣2,245,602,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7,529,000元)作為銀行用以開具應付供應商的票據人民幣2,433,217,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5,712,000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款人民幣32,67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344,000元)及人民幣115,51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4,622,000元)以本集團部分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帳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2,678,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344,000元)及人民幣115,518,000元作抵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54,622,000元作抵押)。

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30至90天的信貸期。然而，關於國內光伏組件銷售，部分貿易應收貿易款被授予更長的信用期，最高可達180天，視光伏電站建設工期而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合同資產產生自：		
銷售工業商品	214,063	157,046
興建服務	32,964	3,631
	<u>247,027</u>	<u>160,677</u>
減值	<u>(3,148)</u>	<u>(1,628)</u>
	<u>243,879</u>	<u>159,049</u>

合同資產初始分別確認為銷售工業產品賺取的收入和提供相關的安裝服務和建築服務作為收到代價條件是成功完成工業產品的安裝和施工。建築服務合同資產中包括應收保留金。當安裝或施工竣工並經客戶驗收，確認為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二零二二年和二零二一年合同資產增加是由於每年年底的工業產品持續銷售和提供建築服務增加。

截至十二月三十日，合約資產收回或結清的預期時間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u>247,027</u>	<u>160,677</u>

年內應收貿易賬款、應收票據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13,245	131,316
減值損失／(減值回沖)	26,274	(18,071)
壞賬撇減	(68,418)	—
出售附屬公司	<u>(5,917)</u>	<u>—</u>
於年末	<u>65,184</u>	<u>113,245</u>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衡量合同資產預期信貸損失的準備金率是以貿易應收款的準備金率為依據的，因為合同資產和貿易應收款來自同一客戶群。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預期信貸損失準備金的簡化方法，允許對所有貿易債務人使用永久預期損失撥備。本集團已建立一個撥備矩陣，該矩陣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不同客戶群組的賬齡餘額、還款歷史及現有指定客戶和市場狀況，並考慮前瞻性信息，包括行業形勢和整體經濟狀況的預測。一般而言，如應收賬款如逾期超過一年並且不受執法活動的約束，則予以註銷。

下表載列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和合同資產有關使用撥備矩陣的信用風險承擔的資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大型國有企業、跨國企業和關聯方

	一年內	一年至二年	二年至三年	三年至四年	超過四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6%	1.13%	6.32%	12.92%	93.21%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534,175	82,274	14,019	26,248	324	657,040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851	933	887	3,393	302	6,366

除大型國有企業、跨國企業和關聯方外

	一年內	一年至二年	二年至三年	三年至四年	超過四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4.14%	19.18%	37.02%	50.94%	95.2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22,672	97,979	3,594	—	13,556	737,80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5,787	18,795	1,331	—	12,905	58,81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大型國有企業、跨國企業和關聯方

	一年內	一年至二年	二年至三年	三年至四年	超過四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4%	0.89%	5.18%	11.08%	31.69%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538,570	43,985	42,937	328	870	626,690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746	393	2,222	36	276	3,673

除大型國有企業、跨國企業和關聯方外

	一年內	一年至二年	二年至三年	三年至四年	超過四年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5.17%	28.67%	44.91%	63.00%	97.83%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46,117	18,238	—	6,754	68,146	739,255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33,422	5,228	—	4,255	66,667	109,572

13.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附屬公司代價	889,321	—
原材料的預付款項	213,394	314,445
可扣減增值稅	143,629	100,291
其他應收款項	86,820	106,556
	1,333,164	521,292
減值撥備	—	—
	1,333,164	521,292

二零二二年十月，錦州陽光與買方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錦州陽光同意出售曲靖陽光的全部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1,350,000,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代價人民幣439,321,000元與本集團關聯方(譚文華先生及/或譚鑫先生控制的三家實體)有關，計入其他應收款並於根據轉讓協議，於二零二三年到期。

其他應收款項主要為按金及員工墊款，並於各報告日期通過考慮違約概率進行減值分析。

14. 銀行及其他計息借貸

	附註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抵押	(a)	3.950-7.500	2023	269,500	3.480-7.500	2022	507,782
人民幣				269,500			507,782
銀行貸款 — 已擔保	(b)	2.625-9.000	2023	790,128	2.585-9.000	2022	981,879
人民幣				613,802			817,400
歐元				157,766			123,416
港元				—			200
美元				18,560			40,863
其他貸款 — 有抵押	(c)	0.000-7.500	2023	137,518	0.000-7.500	2022	410,966
人民幣				137,518			410,966
其他貸款 — 已擔保	(b)	5.000-5.475	2023	3,918	5.000-5.475	2022	12,299
港元				730			9,111
美元				3,188			3,188
長期借貸的流動部分：							
其他貸款 — 已擔保	(b)	1.600-6.000	2023	45,915	1.600-6.000	2022	2,353
歐元				1,252			2,353
人民幣				44,663			—
合計				<u>1,246,979</u>			<u>1,915,279</u>
非流動：							
其他貸款 — 已擔保	(b)	5.900-7.000	2024	91,772	1.600-7.000	2023-2024	209,670
人民幣				91,772			167,572
歐元				—			1,218
港元				—			40,880
合計				<u>91,772</u>			<u>209,670</u>

(a) 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83,081,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94,154,000元)；
- (ii) 集團的使用權資產為人民幣23,213,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3,461,000元)；及

(b) 若干附屬公司的借款由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譚鑫先生或譚文華先生擔保。

(c) 本集團之其他貸款以下列方式作抵押：

- (i) 集團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15,51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54,622,000元)；及
- (ii) 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為人民幣32,678,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6,344,000元)。

1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1,307,717	927,004
應付票據	2,433,217	1,315,712
	<u>3,740,934</u>	<u>2,242,716</u>

(a)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027,945	785,573
一至三個月	977,506	712,362
四至六個月	1,558,395	645,239
七至十二個月	153,821	65,245
超過一年	23,267	34,297
	<u>3,740,934</u>	<u>2,242,716</u>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通常按90天的期限結算。

(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人民幣2,433,217,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15,712,000元)的應付票據以本集團人民幣57,410,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4,923,000元)的應收票據以及人民幣2,245,602,000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7,529,000元)的已抵押存款作抵押。

1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場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203,795	274,737
其他應付稅項	72,072	31,217
應付運費	23,561	5,229
應付員工相關款項	33,064	19,271
應付股息(*)	217,123	138
其他代第三方應付款項	58,007	113,427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	68,553	99,847
	<u>676,175</u>	<u>543,866</u>

* 該餘額主要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宣派的特別股息(附註10)。

上述金額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17.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工業產品	318,662	136,023
興建服務	<u>10,356</u>	<u>5,060</u>
	<u>329,018</u>	<u>141,083</u>

合約負債包括提供工業產品的短期預收款及提供興建服務。於二零二二年合約負債增加主要是由於該年銷售工業產品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營運回顧

業務介紹

為了應對氣候變化和減輕化石燃料價格上漲帶來的影響，潔淨和可再生能源已成為新的世界潮流。隨著技術持續的不斷進步和成本的降低，光伏發電與高漲的化石燃料價格相比，是目前最具發展潛力、成本最低的可再生能源，因此未來光伏產品需求的高速成長是既定的趨勢。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前，亦即在通過出售本集團曲一間前非全資附屬公司，曲靖陽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曲靖陽光**」）之股權股權及完成處置上游單晶硅棒及硅片業務前（「**出售事項**」），本集團在下游光伏組件和上游單晶硅棒及硅片的製造和銷售上保持穩健的財務表現。出售事項完成後，此後本集團在光伏行業內，專注下游光伏組件的製造和銷售。其中光伏組件的主要客戶則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大型央企、大型跨國企業與其他終端光伏應用客戶。另本集團亦從事光伏系統安裝及光伏電站之開發、設計、建設、經營及維護的一站式光伏發電解決方案。

本集團作為國內第一批從事直拉單晶硅棒的光伏企業，通過二十年來在單晶硅棒行業的深耕，當前無論在技術上積累、海內外市場開拓、產業鏈合作關係、品牌效應、優質的服務等方面均具有較為成熟的經驗積累。本集團子公司至今獲得287項國家專利，30餘項省市科學技術一等獎、二等獎、成果獎，是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國家級綠色工廠、國家智能光伏試點示範企業、國家光伏製造行業規範條件入規企業、省智能製造示範工廠、省級綠色供應鏈管理企業、省四星上雲企業、省級企業技術中心、省級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CNAS)實驗室認證的光伏檢測中心、全國和諧勞動關係創建示範企業 — 優秀代表、可再生能源企業全球競爭力100強 (NO.72)、新能源企業全球競爭力100強(NO.92)、全球新能源500強企業(NO.189)、中國能源集團500強企業(NO.297)、二零二二年中國光伏企業20強綜合類(NO.19)、二零二二年中國光伏組件企業20強(NO.12)、二零二二年全球光伏品牌100強(NO.51)、二零二二年度影響力新型光伏組

件品牌，是中國光伏行業協會副理事長單位、中國電子材料行業協會常務理事單位及其半導體材料分會副理事長單位、中國光伏行業協會戶用光伏專業委員單位、標準化技術委員單位及光電建築專業委員單位和中國可再生能源學會光伏專委會專家委員。太陽能光伏組件被評為國家級綠色設計產品。集團也是常年為五大發電集團之一的國家電力投資集團進行代工，二零一八年國家領跑者基地雙玻雙面組件主要供應商、也是二零一九年國家重點項目青海省海南州特高壓外送基地電源配置項目的主要組件供應商。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生產地合計擁有組件年產能8.2吉瓦，透過生產規模，高效產能的佈局完成。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為出售事項完成日期），我們的年度總產能單晶硅棒為7.4吉瓦和單晶硅片為7.4吉瓦。總體而言，集團已開始展現更強的綜合競爭力並進一步提升質優但低成本產品的市場份額

持續經營業務

組件業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開始從事組件生產，於單晶組件製造積累了豐富的經驗及先進的生產技術和流程。本集團所專注的單晶產品之P型PERC組件不但已成為市場主流，還致力於單晶高效組件產品的開發與銷售，如P型雙面雙玻組件、P型單玻組件、半片電池組件、多主柵電池組件和全黑組件等高端產品。

本集團目前單晶組件主要製造基地位於江蘇省鹽城市，除了可憑藉當地政府的各項優惠招商政策外，並可藉由租賃廠房方式以大幅降低資本開支的投入。此外，由於長江三角附近原本即為組件原輔材料供應的集聚區域，亦具備較好的採購優勢。因此，為了滿足

組件客戶的需求，本集團在江蘇鹽城持續擴充組件產能，以再進一步強化組件產品的經濟規模優勢。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底，生產基地江蘇鹽城組件產能為5.4吉瓦，集團組件總產能則為8.2吉瓦，透過高效產能的佈局完成，已開始展現更強的綜合競爭力並進一步提升產品的市場份。

組件對外銷售的主要客戶為國內大型央企和國際跨國企業，如中國國家電力投資集團公司（「**國電投**」）、日本夏普（SHARP Corporation「**SHARP**」）、信義玻璃與信義光能集團、陽光電源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正泰新能源等。並與這些企業一同合作持續地拓展國外客戶的組件銷售。

本集團作為專注於單晶光伏產品製造商，目前單晶組件銷售比例已超過99%的水平，且本集團亦導入夏普光伏產品全球領先的40年質量保障體系，產品質量穩定可靠，可為終端電站業主帶來長期穩定的收益。

興建及經營光伏系統業務

在穩固製造業務發展的同時，本集團積極多方開拓終端光伏電站建設與應用業務，不僅可由下而上拉動組件產品的銷售，亦可再分享建設及經營光伏系統業務的利潤，以提高集團整體獲利能力。本集團光伏系統業務包括傳統的分佈式電站EPC業務、附著在建築物上的光伏發電系統(BAPV)業務，以及光伏建築一體化(BIPV)業務。其中光伏建築一體化(BIPV)業務隨著中國國務院印發「關於推動城鄉建設綠色發展的意見」及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報送整縣(市區)屋頂分佈式光伏開發試點方案的通知」，中國政府大力倡導「碳達峰」、「碳中和」，要求建設「綠色建築」、「零能耗建築」及屋頂分佈式光伏試點計劃的政策背景下，憑藉著中國目前存有的巨大建築體量及大量潛在分佈式光伏發電量供發展，預估BIPV業務將擁有廣闊的發展前景，成為光伏行業新的發展熱點。

本集團憑藉著在光伏行業的深厚的技術積累，同時加強產學研合作，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本集團與東南大學建築學院及東南大學建築設計院正式簽署產學合作協議，與東南大學合作成立BIPV研發線，在零碳建築及BIPV晶硅領域進行深度研發和研究，積極牽頭零碳綠色建築領域的國家、行業標準制定，同時雙方合作的產學研基地也將成為東南大學建築學院研究生教學點。另外，與瀋陽建築大學在裝配式陽光房、國家住宅與居住

環境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在BIPV結構件等機構合作開展了多項研發項目，研發的四款系列BIPV產品均已通過CCC認證、CQC認證，以及GB8624-2012建築材料及製品燃燒性能測試認證。本集團自主研發的BIPV結構件已獲得六項專利授權。本集團預計隨著BIPV業務的不斷發展，光伏系統建設與應用業務將進一步增長。

半導體業務

中國已成為全球半導體產業發展最快的國家。它也是全球最大的半導體應用市場。本集團主要從事4-6英寸重摻半導體級單晶硅棒(包括重摻砷、重摻銻、重摻磷這些產品都是處於行業領先水平)和4-6英寸輕摻半導體級單晶硅棒的生產和銷售。半導體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受到影響，由於客戶訂單減少因新型冠狀病毒(「COVID」)疫情再度反覆，客戶的生產設施被實施管控及封鎖措施，及多晶硅供應瓶頸之影響。本集團預計，在疫情防控措施解除後，未來行業多晶硅供應增加及在中國半導體市場持續增長的背景下，未來幾年半導體業務將繼續保持增長，並將為集團貢獻利潤。

已終止經營業務

單晶硅棒及單晶硅片業務

本集團為中國最早投入單晶硅棒及硅片生產的三家企業之一。本年內，單晶硅棒產品多作為集團內部生產單晶硅片之用，而較少從事外部銷售；然而單晶硅片是銷售給外部第三方之專業太陽能電池大廠。

集團除了傳統的單晶P型產品外，亦有更高光電轉換效率的單晶N型產產品。目前光伏電池主要是以P型硅片為基底的PERC (Passivated Emitter and RearCell)和PERC+技術為主，以單晶N型硅片為基底的隧穿氧化層鈍化電極 TOPCon (Tunnel Oxide Passivated Contact)電池和異質結HJT電池有望成為下一代光伏電池的主流。本集團具備20年單晶N型硅棒拉製以及多年與大型跨國企業客戶共同研發的經驗，較早完成了單晶N型硅棒的技術突破和產品市場化驗證，N型硅棒與硅片亦較早供應給等國內外客戶，N型晶棒各項指標行業領先，優勢明顯。

以前，本集團生產基地位於中國雲南省曲靖市之單晶硅棒及單晶硅片年產能0.9吉瓦項目，自二零二一年起已大規模量產，由於雲南曲靖之項目投資不僅可享受當地政府各項優惠的招商政策，更重要的是作為拉晶主要生產成本組成部分的電費，於雲南曲靖當地約僅需之前主要生產基地遼寧錦州的50%，由於生產成本降低，因此從長遠來看可促成集團整體毛利率的提升，故本集團在客戶需求急速增長下，持續於雲南曲靖擴充單晶硅棒與單晶硅片的產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為出售事項完成日期)完成出售單晶硅棒及硅片業務時，雲南曲靖單晶硅棒年產能已由二零二一年底的4.3吉瓦提高至6吉瓦，單晶硅片年上產能亦已由二零二一年底的2.5吉瓦提高至4吉瓦。

於出售事項完成前，本集團通過曲靖陽光(本公司前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進行經營硅棒及硅片業務。出售事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本公司不再持有任何股權及曲靖陽光，及其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本集團的硅棒及硅片業務亦已終止。出售項目後，本集團主要專注於組件業務，興建及經營光伏系統業務和半導體業務的運營，令此等業務更具競爭力和專業性，並揭示這些業務的隱藏價值。有關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內，題為「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重大投資及出售附屬公司」之內容。

營運策略

光伏產品生產技術隨著多年的來日進千里下，每瓦發電的生產成本已急速大幅下降，嚴格來說，目前光伏應用已達到了市電平價的目標，下游光伏裝機量的強勁增長亦導致爆發式的銷售增長即將到來，故在此情形下，相關的生產設備也需配合技術發展而升級改造或新增，故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起，持續投入既有產能的升級改造與低本高效新產能的投資，目前已完成了產能全面升級與新增的高效產能大幅產出。

透過發展單晶組件產品的核心產品策略，既有資源可有效集中利用。在光伏組件方面，由於光伏組件客戶多為國內央企或是國外大型跨國企業，故在於光伏行業中，組件客戶所佔有的市場地位和實力是整體光伏產業鏈中最強大的。因此，本集團透過顯著的組件產能，已與大型組件客戶建立直接供貨關係，可保持更穩固的單晶組件產品出海口。

營運實績

集團營運收入表現持續增長，除了受到外部供需環境與低本高效產能的影響外，在日進千里的光伏產業中亦必須保有技術領先，進而形成成本優勢，才能持續獲取客戶的採購訂單。本集團近年研發有成並突破各項生產瓶頸，將最先進的生產技術順利運用於量產之中，各產品線的部分生產成本已降低。

持續經營業務

集團其中一項主力產品，光伏組件年產的對外付運量由二零二一年的2,842.3兆瓦提高至二零二二年的4,205.3兆瓦，增長幅度為48.0%。年內，針對光伏組件產品，由於下游光伏需求的持續增長，組件產品對外付運量增加，。然而，原材料成本上升抵消了組件對外付運量的增加，導致集團光伏組件分部的毛利貢獻低於二零二一年。

除了市場主流的P型PERC單晶組件之外，本集團還致力於單晶高效組件產品的開發與銷售，如P型雙面雙玻組件、182多主柵BS組件等高端產品。其次，本集團的組件產線亦可生產多主柵單雙玻182mm和210mm大尺寸組件，其組件功率可達660瓦以上，且相關設備自動化智慧化與封裝技術皆位於行業領先。另外，關於54片全黑元件產品，元件採用全黑材料封裝，元件本身保證全黑，及元件之間肉眼零色差水準，兼顧元件外觀的一致性與美觀性。全黑元件提升了產品的多元化，提高了產品的競爭力，進一步增加了銷售業績。根據中國光伏市場近期招標的資訊分析，182mm及其以上規格之光伏組件約佔招標產品規格的4/5以上，由於本集團單晶硅棒與單晶硅片與光伏組件生產線皆均可以生產182mm和210mm等大尺寸產品，此等大尺寸硅片和大尺寸組件均為現行市場上的主流產品，故可更進一步提高本集團銷售端的出貨能力，創造毛利率提高的契機。此外，本集團還針對TOPCon組件、BIPV產品和柔性組件開展了多項研究項目，旨在升級上述產品的批量生產技術，從而擴大對應產品的市場銷量。

展望未來，本集團憑藉著(a)領先的技術成本優勢與議價能力更高的大尺寸新產品線，將可不斷搶佔市場；(b)主要生產基地具有政策支持及更有利的生產環境配套，可使得生產成本降低；(c)本集團通過更精細和更順暢的生產工藝及操作，持續擴充低本高效新產能，加上既有產能亦已升級改造完成，並實現了穩定運行，更可顯現規模經濟的優勢，例如降低採購、物流和生產成本；(d)長期以來各產品線及組合多元化的技術迭加優勢；加上(e)國內外堅實的客戶基礎，與新舊客戶的需求增加，故預期本集團對外付運量以及營業收入應可持續維持增長，及由於多晶硅供應瓶頸在光伏產業鏈之影響預計可透過行業產能擴張逐步解決，故預計生產成本降幅，從長遠來看，毛利總額和毛利率表現將更能提升。

已終止業務

主要產品單晶硅棒與硅片期內總對外付運量由二零二一年的4,501.4兆瓦提升至二零二二年的4,863.1兆瓦，增長幅度為8%。年內，單晶硅棒與硅片市場需求持續增加，且隨著我集團高效產能增加，故總對外付運量提升。

在單晶硅棒生產方面，經過二十年來的技術迭加優勢，已掌握多項單晶硅棒及硅片製造的領先技術，如對生產單晶硅棒所需的熱場進行升級，與去年相比單晶爐投料量提升約33%，大幅降低生產成本；通過研發設計新款水冷熱屏提高單晶硅棒生產效率，與去年相比單晶硅棒生長速度提升10%；與供應商合作研發的長壽命石英坩堝使用時間長達500小時；可實現一鍋拉製9至10根單晶硅棒的RCZ生產工藝；同時與去年相比每根硅棒重量增加18%，大幅提升產能等。各項先進生產技術顯著降低了生產成本，並保證產品質量和穩定性均處於行業領先地位。

財務回顧

收益

為了大規模取代傳統石化能源，作為清潔能源的光伏發電必須透過不斷的技術突破來降低生產成本，使得光伏發電銷售單價可持續下降，而最終可徹底擺脫政府補貼時，則光伏發電需求量將會出現爆發式成長。本集團收益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4,640.8百萬元增長48.0%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6,869.4百萬元，而光伏組件對外付運量同比增長48.0%。增長的主要原因是來自本集團的主要產品光伏組件。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4,235.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6,598.1百萬元，增幅為55.8%，主要是對外付運量增加所致。銷售成本佔總收益的比重為96.1%，較二零二一年上升4.8%。該比例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於二零二二年年內原輔材料成本增加及存貨撇減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度錄得人民幣271.3百萬元的毛利，毛利率為3.9%，相比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405.0百萬元毛利和8.7%的毛利率，下降33.0%和4.8個百分點。下降主要因為生產光伏組件原材料成本上升。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港口處理費、包裝開支及其他相關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從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142.9百萬元，減少44.1%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79.9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於二零二二年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撥回保用撥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研發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辦公開支及其他相關行政開支。二零二二年度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64.6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為人民幣138.4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投入之研發費用。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同資產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貿易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是基於本集團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但對債務人特定因素進行調整)及於報告期末對目前及未來整體經濟情況的評估而建立的撥備矩陣予以估計。年內，本集團確認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為人民幣21.2百萬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9.8百萬元減值回沖)。原因是賬齡超出一年或以上的應收貿易賬款，相比於去年為多。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根據集團的業務戰略，停止生產某些類型的光伏組件。令二零二二年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並確認為人民幣43.0百萬元(二零二一年：無)。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為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本集團財務費用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102.3百萬元大幅下降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78.8百萬元。本集團正逐步降低融資成本，且取得更多樣化的融資管道。

所得稅

二零二二年的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16.3百萬元，而二零二一年的所得稅支出為人民幣47.0百萬元。所得稅支出乃主要為本集團盈利子公司計提所得稅所致，所得稅支出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中國大陸若干盈利子公司的應課稅利潤減少。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利潤

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完成出售其在曲靖陽光股權權益，本集團調整營運策略，不再繼續單晶硅棒及硅片業務並投入更多資源於其持續營運業務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237.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246.8百萬元。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

本集團於年內錄得人民幣957.1百萬元的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較去年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利潤人民幣193.2百萬元大幅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完成出售其在曲靖陽光股權權益的收益。

存貨周轉日數

本集團一直著力提高存貨周轉率，降低存貨周轉日數，以緩解光伏產品技術不斷提升導致庫存價格快速下跌的風險，同時減少資金積壓和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本集團年內存貨周轉日數保持穩定在29日(二零二一年：26日)。

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來自光伏組件產品之銷售額佔集團整體銷售額高於90%。而根據行業一般組件銷售合同標準條款，組件應收賬款的回收需取決於電站建設的進度，例如：部分應收貿易賬款需於客戶的電站併網後始能收回，故組件業務之應收貿易賬款日期普遍較長。年內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減少至92日(二零二一年：98日)。

應付賬款周轉日數

於二零二二年，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為163日，較二零二一年的123日大幅提高，本集團希望以更具策略性的方式利用其營運資金促進業務增長，在穩定和頻繁的合作下，供應商增加了我們的授信額度與賬期。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於年內主要營運資金來源為經營活動之現金流。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1(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4)。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借貸淨額人民幣-1,913.3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41.8百萬元)，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937.9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1.9百萬元)、已抵押存款人民幣2,314.2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51.3百萬元)、一年內到期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1,247.0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15.3百萬元)以及非流動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91.8百萬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9.7百萬元)。淨借貸權益比率(借貸淨額除權益總額)為-158.7%(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1%)。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淨額

如上所述，於日常運營上，集團存貨週轉保持平穩及應付款週轉日增加是因為年內供應商延長應付款賬期。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淨額從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1,030.4百萬元大幅增加132.7%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2,397.4百萬元。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年內，本集團錄得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人民幣1,740.6百萬元(佔收益25.3%)，較去年人民幣799.7百萬元(佔收益17.2%(重列))相比，大幅增加117.7%。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年內的收益增加，保用成本的撥備回沖及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完成出售其在曲靖陽光股權權益的收益。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業務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以外貨幣進行的買賣交易以及現金、銀行存款及銀行貸款，當中主要來自美元及歐元。由於本集團使用從外國客戶收取的外幣應收貿易賬款來應付外幣貸款和應付貿易賬款形成匯率自然避險，故董事預期匯率變動不會構成任何重大影響。此外，本集團會考慮外幣與本幣借款利息成本差異性及匯率變化，並進一步考量搭配風險較低的遠期合約交易來避險，使得於利息成本高低和外幣匯率變化風險中取得平衡。

重大投資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陽光能源(香港)有限公司(「**香港陽光**」)與曲靖陽光(本集團前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出售後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香港陽光同意出售，而曲靖陽光同意收購錦州佑華硅材料有限公司(「**佑華硅**」)的全部股權，代價約為人民幣227.4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七日完成後，本集團於佑華硅的股權由100%減至53.7%。出售事項詳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一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錦州陽光能源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而譚文華先生(本公司主席和執行董事)及譚鑫先生(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和執行董事)及中國聯塑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聯塑集團**」)，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

號：2128) (作為買方) 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錦州陽光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曲靖陽光45.0%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350.0百萬元。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出售後，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股權及曲靖陽光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出售事項及此關連交易詳見本公司分別為日期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和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通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曲靖陽光(本集團前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出售後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一位投資者、譚文華先生及譚鑫先生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曲靖陽光向該位投資者發行本金額人民幣250.0百萬元之可換股債券。有關認購協議及可換股債券之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之公告。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為3,029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937名)。

展望未來及策略

光伏發電清潔能源供應近年愈見流行並已成為最重要的可再生能源，因此預期二零二三年全球光伏發電新增裝機量仍將持續快速成長，加上為了引導能源產業有序從傳統能源邁入到可再生能源，各國政府頒布一系列支持光伏產業發展的政策催化下，預計中國及全球中長期光伏產品需求向上的勢頭持續強勁。緊隨平價上網，將可更進一步邁向光伏行業全面市場化競爭，以擺脫政策補貼，邁向自我穩定發展，推進技術進步，降低發電成本，以推動行業加速達至全面的平價上網的目標，並帶來爆發式的光伏需求增長。

為了把握此歷史機遇及因應急速向上的需求，本集團持續擴充單晶組件產能，以期進一步充分利用不同地區所擁有較佳的外部生產環境，使得集團現已具有的生產技術優勢更能充分發揮。

作為可再生和潔淨能源的光伏發電，平價上網前的道路是痛苦蛻變，但平價上網後市場需求必定會出現爆發性的巨幅成長，這正是光伏行業新生的契機。始終，定位為行業領先的單晶光伏組件供應商及依托現有優勢，本集團已經做好準備，將全力以赴，迎接行業長期前景廣闊的美好時代，助力中國在二零六零年實現「碳中和」目標，為地球環境的永續發展及負碳排放的未來貢獻一己之力。

報告期後事項

如披露於本公告內，題為「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 重大投資及出售附屬公司」之內容。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出售曲靖陽光的45.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350.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三日，約人民幣229,950,000元已從中國聯塑集團控制的兩家實體收取。出售事項詳見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和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的公告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月二十一日的通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及就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匯報事宜進行討論及審閱。

股息

二零二二年內並無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董事不建議就二零二二年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鑑於出售事項的收益及擬允許公司股東將其在該項目中的部分投資變現，董事建議宣派特別股息為普通股每股港幣7仙，隨後獲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同意，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日支付給股東。有關特別股息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七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的通函。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股份過戶。如欲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已作出特定查詢，以確認所有董事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務年度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不斷檢討並提高其企業管治常規，致力建立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之企業管治守則。

發佈財務資料

載有所有詳盡資料的二零二二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交本公司股東，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olargiga.com>)。

核數師的工作範疇

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核對及同意本公布所載本集團本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有關附註中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

本集團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的工作，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下的審計、審閱或其他鑒證業務，亦不就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鑒證意見。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建議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交股東。

承董事會命
陽光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譚文華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譚文華先生(主席)、譚鑫先生及王鈞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許祐淵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永權博士、鍾瑋珩女士及譚英女士。